

一分钟的事儿

■邵娜

等电梯,无聊,盯着看了一百遍的小广告,再看。

听到有呼呼啦啦的开门声,一邻居出来扔垃圾,点头,微笑,以示打招呼。她把垃圾袋扔进大桶里,可能是垃圾装得太满,噼里啪啦的果壳散落在大桶外,她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瞬间消失到房内。反正她家的垃圾是扔了出来。

又有开门声,不是乘电梯的,还是出来倒垃圾的另一个邻居。点头,微笑,以示打招呼。

她把垃圾丢到桶里时,嘟囔着,谁呀,素质这么差,扔得乱七八糟的,我去拿个扫帚扫一下。

虽然不是我,仍然好不尴尬,我在心里也一个劲儿抱怨慌慌张张那人的素质,都走到扔垃圾的桶边了,还不把这么点小事做好,反而落得个素质差。

短时间内发生的很小的事微不足道,一前一后鲜明对比。

一个人素质的高低,不完全是言谈,有时候举止也起着决定性的作用。

提笔忘字

■马艳丽

偶尔心血来潮,想提笔写点东西,可一篇不到一千字的文章写下来,竟有好多的字不会写。想来可笑,这些在小学里就已学过的字,是那样的眼熟、耳熟,可就是写不出来,即使能写出来,也是左对右错、上对下错的。难道是智商退化了?记忆力下降了?脑子痴呆了?还是真的老了?可为什么在电脑上就能一字不落地打出来?唉,啥时候变得眼高手低了!

想想以前没手机和电脑时,不都是用笔写字吗?那时的纸张笔墨唾手可得。而现在要是记个东西什么的,急得满屋子转也找不到一纸一笔,更别提有几瓶备用的墨水放在家里了。

那时无论写什么东西,几乎都是一气呵成,很少有不会写的字,字写得也是刚劲有力。再看看现在写的字,像软面条一样横七竖八的,越看越觉得陌生。

时代的发展和科技的进步,给人们带来的东西,却是正负两方面的。省时省力又省脑的现代化电器,也让人丢了记忆力、思考力和自制力。人们总是不由自主地把所有的事都交给它们,感受着它们的“万能”,以至于现在,会念的不会写了,会写的不会背了,会背的不会理解了……

原始的东西虽然笨重、落后、费时、费力,但还是不能丢。二者应结合起来,相辅相成,各取所长。

我爱“国防绿”

■李自强

走在大街上,不时有行人回头,不是因为长得英俊帅气,而是因为我穿着一身“国防绿”。

喜欢绿军装源于我的家庭背景。我的爷爷、父亲、哥哥、姐夫都曾是身穿军装的革命军人。蟋蟀鸣唱的夏夜,银色的月光撒满小院。爹给我讲起家史:“咱家跟军队渊源深着呢!你大爷抗战爆发那年,参加了革命队伍,至今杳无音信。你二爷是烈士,在睢县马路口战斗中,被日军重重包围,十八勇士弹尽粮绝,全部战死在炮楼。你三爷参军后也是在战斗中负伤,腿被打残了,新中国成立后被国家安置在了武汉。你爹我15岁参军,参加了大小十多次战斗,右耳在一次战斗中中弹被炸震聋。”

“那年,你爹回家看望你奶,敌人挨家搜共产党,可把你奶吓坏了,把你爹卷在了苇席里。”娘说。

大哥十八岁那年,爹找到在郑州的老首长把哥送到兰州部队服役。

第一次认识绿军装是我3岁

那年,一张发黄的黑白照片吸引了我,照片上的父亲身穿绿军装,肩扛步枪,精神抖擞。年少的我举着照片冲娘嚷道:“长大俺也要当兵,穿绿军装,扛大枪!”

第一次零距离接触绿军装是在我5岁那年。那是槐花飘香的时节,随着我家院门“咯吱”一声响,洒满阳光的小院走进一位青年军人,一身绿色的军装,鲜红的领章、熠熠放光的红五星格外引人注目。

娘说:“你大姐的对象来了。”我望着他身上崭新的绿军装,眼馋极了。后来的几年时间里,小院又陆陆续续走进几位穿军装的客人。他们相继成了我的二姐夫、三姐夫、五姐夫。

受家庭环境的影响,17岁那年,我报名参军。唱着“18岁,18岁,我参军到部队……”我走入了中苏边界的东北边陲某军营,从此与“国防绿”结下了不解之缘。绿军装伴随我在军营这座大熔炉里锻炼成长。

绿军装也为我赢得了爱情。

那年夏天,丁香花的馨香弥漫在哈尔滨的大街小巷。爱人那时刚高中毕业,陪伴姐姐从小山村到冰城找一位老中医治病。下车后,面对熙来攘往的车流人流,姐妹俩茫然不知何往。她们掏出写有地址的纸条四处打听。

当时,到哈尔滨出差的我刚出车站口,一身绿军装在霞光中熠熠生辉。我带着姐妹俩一条街一条街地打听,跑得满头大汗。

回家后,她提笔给我写了一封情真意切的感谢信。我回信对她说:“不客气,学雷锋做好事是军人应该做的!”自此鸿雁往返。一年后,我便被她火热的爱情“俘虏”了。

爱人一不嫌我家贫,二不要彩礼,两年后跟我回到豫东农村,做了我美丽的新娘。

从部队回到家乡后,我被分配到了国防后备力量战线工作,成了国防后备军中的一员,继续为国防建设做贡献。

军号声声,军旗飘扬,“国防绿”伴我漫漫人生路。

皂荚无语赠慧心

■任爱华



小米粒一样大的白花开了,一簇一簇,仿佛害羞似的躲藏在茂密的树叶中间,难以发现。每年的这个时候,母亲总是意味深长地说:“别小看这些‘小米粒’,它们可有发展前途呢,结出的皂荚一尺多长。”

七月,皂荚树葱茏的树冠,是我们一家人白天庇荫、夜晚纳凉的好地方。每每躺到树下,母亲总会轻摇着蒲扇,给我们讲:“从前,有一个叫嫦娥的姑娘……”母亲的细语像催眠曲一样,很快把我们送进了美丽的梦乡。

经过一场场烈日和暴雨的历练,扁长的皂荚由绿变黄再变黑,彻底成熟。秋风哗啦啦轻扫落叶,皂荚就在树上翩跹起舞。

在科学不发达的贫困年代,皂荚是最理想的洗涤剂,左邻右舍、亲戚朋友都到家里去洗衣服,镇里有个银匠也常常找去洗银货。皂荚的另一个功效,就是活血化痰,消肿止痛,母亲每年都储存一些皂荚泡酒,作为药酒备用。科学发展到今天,皂荚成了医药

用品、保健品、化妆品及洗涤用品的天然原料。

皂荚树的刺(树干及老枝上长了很多锋利的刺)、木皮、根皮都有祛风、祛痰、祛湿、生发的功用。皂荚树浑身都是宝。

尘世中摸爬滚打累了的我,每当失意时,都会悄然回到老院。皂荚树下,青石板、水泥凳、母亲端来的一杯白开水,还有打着补丁的破蒲扇。清静悠闲,有一种返璞归真的感觉。我想,这皂荚树,许多年来从没人人为它整枝打杈、浇水施肥,但它依然茁壮;人们赞美白杨的伟岸高大,赞美青松的傲霜斗雪,却从来没人欣赏过它,但它还是淡泊、豁达、神采奕奕地活着,默默奉献着自己。

禅机中所谓的智慧,实际上不就是皂荚树的这种不攀比、无所求的心境吗?

皂荚树下,啜一口凉白开,轻摇破蒲扇,心情很快愉悦轻松。一切自然了,一切脱俗了。这时,我深深领悟到“回首向来萧瑟处,归去,也无风雨也无晴”的妙处。

电视文学剧本·连载·

布衣将军

(节选)

策划:李明方 白明宽 姚建华 张广东 王尚林
文学统筹:王尚林 巴丽芬 戴俊贤 党史统筹:王玉西 石国文 许志强
撰稿:王保清 邢长顺 杨光奇 总撰稿:梁祖文

31.一间小屋里。

离开简易作战指挥室,魏凤楼独自一人向东走去。不远处,一架太平车搭建起一间木屋,木屋外站着两位持枪的士兵,木屋内一盏点亮的煤油灯,放在一张小桌上,桌子后边坐着一个胖胖的人,他就是半月前从山东金乡县战场捕获的张岚峰。

魏凤楼来到小木屋前,叫两位战士退下,他将拐杖放在车把上,费力地将右腿托进车厢内,一欠屁股钻进车厢,坐在车沿儿上。

张岚峰抬头一看,是魏凤楼:老

师长,你咋来了?

魏凤楼:想你啦,找你拉呱儿哩!听说几天不吃不喝,大冷天,谁也撑不住,我陪你吃顿饭!

一会儿,一盆热腾腾、香喷喷的炖鸡端上来,还有两个小菜、一壶水。魏凤楼帮张岚峰斟满酒,端起酒杯:腾宵,你知道我一辈子不沾烟酒,今晚说啥我得喝两盅。

张岚峰:你一生不沾烟酒,不贪钱色,西北军谁都知道。

魏凤楼:打从30年前你跟我当兵,我当营长你当排长,我当师长你

当营长,我当军长你当团长,又把你送到日本士官学校,和蒋介石、闫老西同窗,你一路走来,也算不容易。要不是当初我认识你,你也不会去陕西,派杨树助救我。要不是你,我也不会去当淮西扶的剿匪司令。咱俩都是苦出身,只是我先迈了一步,我算起义,你算投诚,其实都一样,起义投诚都算跟的是共产党、八路军,算是赖人中的好人。要是今晚到柘城南门吆喝几句,叫你二叔献城,那可算立了头功,共产党还得奖励一家伙哩,顶罪,功罪一抵,你说不定和我一样,不算顽抗到底,不会死路一条,路往前走,今后明镜似的光彩……

张岚峰:老师长,我听你的。

32.柘城城墙上。枪声四起,敌我互有伤亡。

城墙下张国华果断命令部队:停止攻击,请腾霄先生上来!

柘城城墙南门吊桥前,张岚峰手持广播喇叭筒子,高声喊道:城上的人都听着,二叔,你也听着,我是张岚峰啊!二叔,不能再打啦,你看这里啥光景,让咱全城的百姓免遭生灵涂炭吧!二叔,快开城门吧,共产党说话算话,快开城门吧,二叔!

城楼上,张彪:你真的是岚峰吗?

张岚峰:是啊!

张彪:别动,我看伤着没有。(一道雪亮的手电筒光照过来)你带脚镣没有?

张岚峰:压根儿就没有。

张彪:共产党也有说话不算话的时候,他们要是说话算话,就让他们上来俩人给我签个盟约,保证不亏待全城百姓,我就放吊桥。不过,上来最多俩人,不能带枪,心诚,先把上城的人名报来,我再放吊桥。

临时作战室内,张国华、吴芝圃、魏凤楼等人,商量谁上城墙为好。

王广文:我去!

李子木:我去!

张国华沉思了一下:好,就王广文李子木他们俩去!

张彪:马师长,如果共军不诚信,派些不疼不痒的人来,你们就炮轰城下攻城的路!

城楼上马师长:是!

城墙下,张国华把入城名单送到张岚峰手上。

张岚峰:二叔,千万不能再犯罪了,千万不能开枪,我这有进城楼的人员名单,我念了:王广文。

张彪:知道,八路30团团!但他不行!

摩登老人

■倪雪萍

七月的天,骄阳似火,奇热无比。

我骑着电动车急急地往家赶,真希望把速度盘再拧一圈,能快些,再快些。可是,越急越出问题,电动车骑到一半竟然没电了。

还好,附近修车处前挂着一个快速充电器。我把车子往那一扔,就迅速钻进主人棚下的阴凉处。虽然已经下午五点了,可天气还是那么热,再加上一系列的不如意,心也跟着焦急烦躁起来。

正在这时,身后传来一阵嘹亮动感的歌曲声。不用看,一定是哪个耍酷的小伙子。可是,当声音来到我眼前时,我却有点吃惊,竟然是一位骑着三轮车的老人。他大概六七十岁,灰白的头发上压着一个耳机架。一副有些旧的墨镜架在鼻子上,嘴边还悬着一个扩音麦。老人上身穿着一件粉白相间的衬衫,虽然有些灰,但敞开怀,露着黑红的胸膛,脚上蹬着一双皮鞋,挺潇洒的。他左边腰带上还别着手机,右边别着电唱机,整个一摩登老人。

老人走到修车铺前停了下来。他和老板看起来很熟,打过招呼后就从裤兜里掏出几个糖果扔给屋里的孩子。老板感激地说:“咋又给孩子买糖了,你挣俩钱不容易。”老人嘿嘿一笑说:“这能用几个钱,我小时候想吃还买不到呢!”这时,过来一个卖西瓜的,嘴里喊着:“卖西瓜。”他关掉音乐,也学着卖瓜人用扩音器搞笑地喊着:“卖西瓜嘞——”惹得一旁的人哈哈大笑。

路旁有个乘凉的大叔开玩笑说:“老总,今天咋换坐骑了,你那带电的呢?”老人跨上车边边说:“昨天起得太早,一不小心睡着了,把电动车弄丢了,只好骑这了。”老板劝他别难过。他说:“没事,骑车还锻炼身体呢!”说完,动感十足的音乐又传了出来。

“好洒脱的老人。”我说。

“其实挺可怜的。他家里有个九十多岁的老娘和一个痴呆儿子,全靠他拾破烂捡瓶子生活。他每天早晨三四点就起来,唉……”老板喃喃地说。

我的心一颤,看着前方那因吃力蹬车而微微拱起的背,眼角竟有些湿润。多么坚强乐观的摩登老人啊,比起他,我们是何等的富有和幸福。如果生活中我们都能有这种乐观的生活态度,还有什么过不去的坎呢?

张岚峰:为啥?

张彪:不够分量!

张岚峰继续念道:李子木。

张彪:侦查处长。也不够分量!

城墙下,王其梅对张国华等人说:我去!

魏凤楼:还是我去!

王其梅:不行,还是我去!

魏凤楼:王政委,你就别在这儿掺和啦。还是我去,论辈儿,还得叫这老东西“二叔”啊!

张岚峰:魏凤楼!

张彪:魏凤楼?哪个魏凤楼?

张岚峰:二叔,就是西北军里对我有恩的魏建亭啊!

张彪:果然是他!好,只要魏凤楼这小子敢只身进城,我就一枪不放,迎接解放军进城!

魏凤楼:老叔,亏你还记得我魏瘸子!

城墙下,魏凤楼拄着拐杖,大摇大摆,向柘城城下走去。

城墙下,吊桥缓缓放下,魏凤楼跨上吊桥,在两旁敌军枪林里,走进城去。

城内一连打出几颗白色信号弹,柘城解放了。

(132) 待续